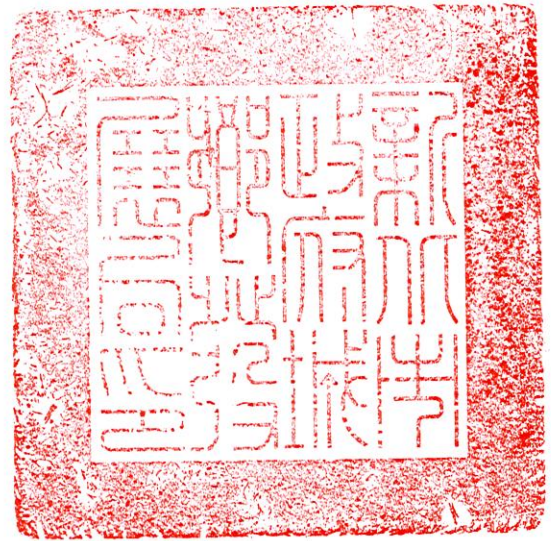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14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城住字第1100063435號
附件：協議書範本1份



主旨：修正容積獎勵捐贈社會住宅協議書範本，自110年1月1日起實施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137條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為配合新北市政府109年12月24日新北府城都字第1092451139號令頒布「新北市政府辦理公益性及供公眾使用設施或空間管理維護經費要點」，修正本局109年4月27日新北城住字第1090758173號公告容積獎勵捐贈社會住宅協議書範本。

(一)尚未簽訂協議書之案件，依本次公告實施修正協議書範本，生效日溯至110年1月1日。

(二)已簽訂協議書在案、申請協議書變更者，得依原簽訂協議書或依本次公告修正協議書範本辦理。

二、本協議書範本僅供參考，本局仍保留具體個案之協議書內容修正及審核權。

三、本局網站：<http://www.planning.ntpc.gov.tw/>，點選「一般公告」項下「容積獎勵捐贈社會住宅協議書範本」下載。